

臺南市 112 年度國民小學「鬥天機—天文達人擂台賽」 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為提升本市學生天文素養、培養學習天文之興趣，並鼓勵校園推動天文教育之風氣，特辦理本活動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

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

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下營區下營國小、臺南市東區復興國小

三、參賽對象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國小在籍學生

四、競賽時間及地點：

賽 別		日 期	地 點	賽 程	
初賽	一區	112 年 10 月 04 日 (星期三)	臺南市下營區下營國小 (下營區中山路二段 72 號)	13:30- 16:00	預賽 複賽
初賽	二區	112 年 10 月 11 日 (星期三)	臺南市東區復興國小 (東區裕文路 60 號)	13:30- 16:00	預賽 複賽
決 賽		112 年 11 月 18 日 (星期六)	南瀛天文館 (大內區曲溪里 34-2 號)	10:00- 12:00	16 強賽
				13:30- 16:30	8 強賽 4 強賽

五、賽制說明：

(一) 初賽—

1. 初賽包括「預賽」及「複賽」二階段，複賽後於二賽區共取成績最佳前 16 隊晉級決賽。
2. 「預賽」視報名隊數編配場次，各場次取成績最佳之前 1/2 隊伍晉級「複賽」。
3. 二賽區各自之晉級決賽隊數配額，將視各賽區報名隊數按比例平均

編配；相關訊息於報名截止後另作公告。

(二)決賽－

- 1.決賽包括「16強賽」、「8強賽」及「4強賽」三階段。
- 2.16強賽：16隊分為二組，每組8隊同場競賽取前4名共8隊晉級。
- 3.8強賽：8隊再分為二組，每組4隊同場競賽取前2名共4隊晉級。
- 4.4強賽：4隊進行四強排名賽，依競賽成績排名順序頒授獎勵。

六、競賽獎勵：

(一)每一參賽隊伍均贈送「南瀛天文館3D套票及精美紀念品」各4份(含參賽者及指導人員)。

(二)參賽學生－

- 1.依競賽成績取前16隊隊伍，各依以下標準頒給獎勵金：(新臺幣/元)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第4名
獎金	15,000	12,000	9,000	6,000
名次	第5名(計4隊)		第6名(計8隊)	
獎金	3,000		1,000	

- 2.前六名優勝隊伍，另頒給參賽者每人獎狀一紙。

(三)指導教師－

- 1.前五名優勝隊伍指導教師，另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核給以下獎勵：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第4名～第5名
獎勵	嘉獎二次	嘉獎一次	嘉獎一次	獎狀一紙

- 2.若同一教師指導多隊獲得二項獎勵以上，以最高獎勵頒給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參賽隊伍以3人為1隊組成(可跨年級組隊)，並由學校推薦選派組成校代表隊，各校選派隊數以5隊為原則，視報名情況再開放增額報名。

(二)各賽區報名總隊數最多以60隊為原則，按線上登錄先後順序錄取。

(三)報名時間分二階段進行：

- 1.自9月1日(星期五)起至9月12日(星期二)止，本市各校可登入線上系統進行報名，本階段各校填報隊數最多以5隊為限。
- 2.第一階段報名期限截止後，各賽區報名總隊數如尚有剩餘隊額，將於9月13日(星期三)起至9月15日(星期五)止開放各校可增額報名，不限制各校報名隊數上限。

(四)報名隊伍須先自取隊名，並冠上學校名稱以符合代表隊概念(如：下營○○隊)；另指定教師或家長一名擔任指導人員(可多隊指定同一人)。

八、補充事項：

- (一)各校隊伍不限定學校所在行政區，可自選任一賽區作登記報名，惟各隊僅能擇一賽區、各員僅能擇一隊伍報名參賽，完成報名後即不得再作變更；經發現重複報名或資料不實即予註銷參賽資格。
- (二)報名後如有特殊原因須更換參賽人員，每隊最多以變更 1 人為限，各校須預先登錄變更候補人員名單，並以名單為限依序候補；各競賽階段期間，各隊在未足 3 人情形下恕不同意出賽（視同放棄比賽），不得聲明異議。各校候補人對照表如下：

參加對數	1	2	3-5	6 以上
候補人數	1	2	3	5

- (三)俟各階段報名作業截止後，有關初賽賽程、各隊出賽場次及出賽須知等資訊，將於比賽前進行公告通知。
- (四)各階段競賽規則說明及參考命題範圍，於說明會時公布相關事宜；主辦單位得保留規則補充與修正之權利，如有修正以競賽當日現場宣布為準。
- (五)參賽當日請各校准予參賽學生、帶隊老師及指導老師公（差）假參加。
- (六)如因疫情變化或相關防疫考量致影響本比賽之辦理，由主辦單位視情況調整競賽方式後另行發布通知。

九、洽詢窗口：南瀛天文館／王維強老師 wwc0405@mail.tainan.gov.tw
(聯絡電話：576-1076#52；請優先以 E-mail 方式進行洽詢)

十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